2012年高青县残疾人联合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　 2012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我会认真贯彻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进一步统一思想，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形式，突出政府信息公开重点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，有力地促进了我会各项工作的开展。现将一年来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汇报如下：

  一、概述

2012年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是贯彻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重要工作。2012年我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在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、完善政府信息公开配套工作、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。主要开展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：

**（一）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**

对我会重大工作部署、重要工作推进情况及时公开，对残疾人康复、教育、就业等重大决策及时公开，提升决策民主性、科学性和群众参与度。

**（二）完善政府信息公开配套工作**

为了信息公开工作，有组织，有落实，有成效，我会高度重视，成立了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全面负责残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为政府信息工作提供有力的组织保障。同时，又全面公开办事指南、工作流程、办事结果，建立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处理流程。

**（三）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**

开展《条例》的贯彻落实准备工作，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各种培训会、宣传文娱活动等工作取得较好收效。残联党组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工作的指导，健全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监督机制。

  二、主动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

  县残联领导分工如下：

　　茹新生：主持县残联党组、理事会全面工作，负责党建、纪检、组织、人事、财务等工作，分管办公室；

  李云娥：负责残疾人教育、就业、扶贫、康复、宣传、文体、组织、联络、维权、机关党支部等工作，分管教育就业部、康复部、组宣部、县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，协助茹新生同志分管办公室、纪检工作。

   三、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情况

   我会未接到受理信息公开申请，从这方面来看，我会还需要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宣传力度。

   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   我会信息公开未收取费用，也无减免情况。

   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

   我会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而出现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或申诉情况。

   六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2012年，我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、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，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内容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，公开形式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。结合工作中存在问题和不足，从以下两个方面进一步改进：

**（一）以社会需求为导向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**

继续重点推进与社会发展和县民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；进一步及时、规范做好公文类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；以政府信息公开带动办事公开，以办事公开带动便民服务，进一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与网上办事和电子政务工作的结合。

**（二）以《条例》落实为抓手，探索政府信息公开渠道。**

加大宣传和推介力度，进一步完善政府新闻发布体系，向社会披露和解读公众关注度高、公益性强、涉及面广的重要决策等政府信息；特别是公开我会相关残疾人教育和就业工作安排、残疾人康复服务和管理的重要工作部署、重大决策及成果，提升市民知晓度。

二〇一三年二月十一日